关于报考复旦大学 2021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 硕士研究生的说明

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下达 2021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 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精神,复旦大学依据"自愿报名、统 一招考、自主划线、择优录取、严格规范、公平公正"的原则,继 续在相关专业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硕士研究生。

一、招生计划

我校 2021 年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硕士研究生 45 人。

二、招生专业

列入《复旦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的学术学位、专业学位的各招生专业。

三、报考条件

- 1.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 "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 2. 考生应同时符合我校招生院系对相关专业提出的报考要求。

四、报名要求

- 1. 报名方式、时间与全国推免与统考相同。网上报名时专项计划中须选择"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 2. 我校在复试阶段对所有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届时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五、考试录取

考试方式、时间与全国统考相同。复试录取等相关要求参见《复旦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

六、学费及住宿规定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上海市物价部门的核准,从 2014 年秋季 学期起,我校向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 学费。根据教民厅〔2015〕5 号文件精神,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学 费、住宿费等应按国家及我校相关规定缴纳。

部分专业学位硕士生的学费标准将进行调整,请考生关注我校财务处网站(网址:http://www.cwc.fudan.edu.cn/)"通知公告" 栏发布的教育收费公示,或咨询报考院系。

研究生奖助方案请查询我校研究生院和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网页相关内容。

我校为"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专项计划硕士生提供校内住宿。

七、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复旦大学代码: 10246

联系部门: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网址: http://www.gsao.fudan.edu.cn

地址: 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政编码 200433)

电话: (021) 65642673 或 65643991

传真: (021) 65644159

Email: gs_admission@fudan.edu.cn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2020年11月2日